2021年嘉定区新城实验小学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工作实施方案

为进一步规范义务教育阶段招生入学工作，确保学校 “校园开放日”规范、安全、有序进行，依据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2021年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沪教委基〔2021〕9号）和《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关于2021年嘉定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，学校决定开展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，制定如下方案：

一、指导思想

紧紧围绕“让童年预见未来”的办学理念，扎实推进学校教育实践，积极展示学校在校园文化建设、教育教学改革、师资队伍打造、学校特色方面的探索与成效，特别感谢黄浦区蓬莱路第二小学在课程、教研等方面的全面指导和资源扶持。目前，学校、家庭、社会之间建立了长效机制，社会各界对学校办学予以赞扬。学校有信心能科学有序地完成2021年招生工作。

二、领导小组

为切实加强对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活动的组织领导，做好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的各项筹备和审核工作，结合学校实际情况，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学校招生领导小组。

组　长：顾 剑

副组长：周晓峰 周燕华

组　员：赵晓英 李绿萍 李中刚 陆 青 李 萍 周晓东 谢茑萝

三、开放方式

面向符合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条件的适龄儿童及其家长，以在学校微信公众号开设“校园开放日”栏目的方式开展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活动。学校不再安排线下校园开放活动。

四、开放时间

自2021年3月20日起至3月26日。

五、开放内容

1.办学情况展示

展示学校办学条件、办学理念、课程设置、师资水平、共享共建资源、办学特色、招生信息等。

2.管理成效展示

展示共享共建的师资、课程、设施设备等资源，托管成效和集群发展的成效，宣传实施幼小衔接、基于课程标准的教学与评价的有关情况。

3.网上咨询解答

设置“咨询解答”区域，及时集中解答学生及家长的疑问，及时宣传和解读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政策。

六、工作要求

1.加强组织领导。

切实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，把该项活动作为展示学校形象、促进学校发展的重点工作来抓。宣传入学前有教无类、入学后因材施教的理念，学校和教师把精力投入到教好学生。结合自身实际，做好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的各项筹备工作，做到展示成果有重点、网络言论规范准确、征求家长及社会各界意见充分。

2.加强安全保障。

做好“校园开放日”网络保障和人员配备，确保网络通畅，回复及时；建立发布内容（包含咨询解答区域回复内容）审核机制，规范言行，确保发布的信息准确；制定好安全预案，加强过程监控，查找并控制有关风险点，加强过程管理和舆情监控，防止出现负面舆情。

3.加强规范落实。

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期间严格按照《上海市教育委员会关于2021年本市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沪教委基〔2021〕9号)和《上海市嘉定区教育局关于2021年嘉定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实施意见》要求，严守规范要求，做到“五个不得”，整个网上“校园开放日”及招生期间，学校不得通过任何方式收取任何形式的学生简历（包括各类证书）等材料，不得宣传中考成绩排名、中考状元和升学率，不得发布与国家和本市招生政策不一致的言论，期间不得组建相关家长群，不得以暗示等方式增加家长的焦虑情绪。

4.加强宣传引导。

充分利用媒体营造氛围，扩大影响，引导学生家长和社会各界广泛关注、积极参与，共同为嘉定教育发展出谋划策。

上海市嘉定区[illegible]城实验小学

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九日